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71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一段  
130巷109號F棟  
聯絡人：巫冠儒  
聯絡電話：(02)2787-7433  
傳真：(02)2653-2071  
電子郵件：guanru1996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314025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授食字第1129072223號公告影本 (A21000000I\_1131402565\_doc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本部公告註銷世達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藥物許可證

共1件，檢附前揭公告影本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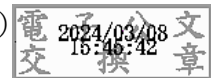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。

二、註銷許可證如下：(共1件)

衛署藥製字第015113號 品名「歐得淨糖衣錠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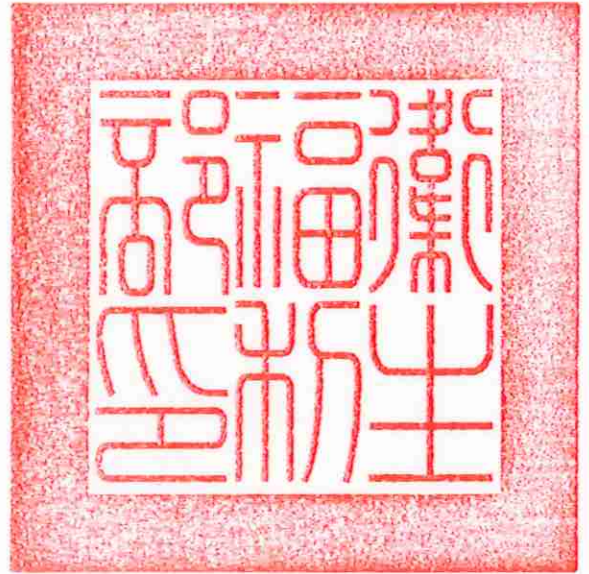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世達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利達製藥股份有限公司(均含附件)



## 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5日  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29072223號



主旨：公告註銷世達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藥物許可證共一件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自請註銷。

二、註銷許可證如下：(共一件)

衛署藥製字第015113號品名「歐得淨糖衣錠」

三、業者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藥事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，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藥物許可證到期之日起6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(市)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部長 薛瑞元